

# IT 设备集团采购项目

## 合同

合同编号： GF2115142

甲方：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惠普（重庆）有限公司

协议有效期限：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签约地点：河北省保定市朝阳南大街 2266 号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合作、发展”的原则，依据《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友好协商，就有关产品采购事项，达成本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协议）。

## 目 录

- 第一章 定义
- 第二章 协议范围
- 第三章 协议价格
- 第四章 支付条款及税票开具
- 第五章 交货和运输条款
- 第六章 验收
- 第七章 售后服务及支持
- 第八章 双方权利义务
- 第九章 违约责任
- 第十章 不可抗力
- 第十一章 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 第十二章 保密条款
- 第十三章 软件使用权和侵权诉讼
- 第十四章 协议生效及其它

## 附 件

- 附件一 配置清单
- 附件二 甲方下属公司列表
- 附件三 甲方采购计划及定厂定价明细
- 附件四 采购订单

## 第一章 定义

- 1.1 “产品”：协议第二章2.1条及附件一中所确定由甲方/甲方下属公司所采购的产品硬件、安装材料及相关软件使用权、技术文件及售后服务。“产品”在以后章节中亦被称为“货物”。
- 1.2 “产品软件”：指甲方依据本协议获得的乙方授权使用的、与本协议产品测试、检测、运行有关的所有必需的程序、编码及指令。
- 1.3 “完整协议”：本协议及其附件，附件是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1.4 “订单”：本协议项下的所有采购订单。
- 1.5 “交货”：由乙方做出的将甲方订单所购的所有协议产品的控制转移给甲方或甲方下属公司或最终用户并开箱验收合格的行为；若乙方交付的产品不完整或无法正常使用，或开箱验收不合格视为上述受影响的部分货物未交货。
- 1.6 “硬件缺陷”：产品硬件在材料、工艺上的缺陷或产品硬件未达到本协议及附件的要求。
- 1.7 “甲方下属公司”：包括甲方的分公司、子公司及关联公司，详见附件二。除非双方另有约定，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下属公司因资质信息发生变更致主体变更或因吸收、合并、分立等产生新单位或成立新公司的，甲方向乙方提供新单位/公司为甲方下属公司证明，新单位/公司同样受本协议约束并按本协议约定执行，双方不再另行签署补充协议。
- 1.8 “一方”：乙方或甲方。
- 1.9 “双方”：乙方和甲方。
- 1.10 “扩容”：除附件一所列配置清单外，对乙方其他配置产品的订购，属扩容。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对附件一配置清单的订购数量增减，属正常履约，不视为扩/减容。
- 1.11 “工作日”：除中国国内法定节假日外的工作时间。
- 1.12 “电采平台”：甲乙双方共同使用的用于订单下发、订单接收的网上平台

## 第二章 协议范围

- 2.1 协议标的物为甲方及其下属公司采购的产品（含产品硬件、安装材料及相关软件使用权、技术文件及产品享有的所有服务）。
- 2.2 甲方向乙方下发纸质盖章的订单，或电采平台上的订单，具体订购以采购订单为准。
  - 2.2.1 本协议项下的所有采购订单是乙方交货、甲方及甲方下属公司或最终用户收货以及办理结算的依据。
  - 2.2.2 本协议有效期内，如遇乙方产品升级，需经双方书面确认方可生效。
- 2.3 乙方保证
  - 2.3.1 其所提供的协议产品符合<附件一：配置清单>的规范要求；
  - 2.3.2 在协议有效期内，甲方拥有协议产品中包含的软件的使用权，乙方保证在其合理所知的范围内。在协议中的惠普品牌产品及软件原厂出厂时不存在任何质量瑕疵和权利瑕疵。由于原厂出厂时产品或产品软件的质量瑕疵或权利瑕疵，而对甲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2.3.3 未经一方书面同意，另一方不得将协议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
  - 2.3.4 乙方保证其所提供的产品已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的相关法律、法规足额缴纳了税金，无偷税、漏税或走私行为。
  - 2.3.5 乙方保证交付的产品显示器无坏点（包含但不限于：坏点、亮点、暗点、彩点，以下简称“坏点”），在验收时，产品出现坏点现象，视为相关产品未交付，甲方有权拒付货款，直至乙方将有坏点的显示器更换完毕。

### 第三章 协议价格

- 3.1 协议价格、产品清单详见附件一：配置清单。
- 3.1.1 本协议附件一所列单价为甲方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向乙方购买协议产品的货到安装现场的完税成交价格，且是唯一单价，未经双方书面确认，不得做任何调整。
- 3.1.2 在采购期间，附件一所列单价包括但不限于协议产品及其相关附件、辅件、保修期服务、包装、装卸、运输、安装、搬运、调试、检验及技术文件等费用。
- 3.1.3 在采购合同期内，不允许涨价，允许产品配置出现正偏离及无偏离，但不允许因配置变更涨价，且不允许负偏离。出现配置变更时，乙方须采取措施保证甲方供货。

### 第四章 支付条款

4.1 本协议所列价格的计算、所有发票的开立与支付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

4.2 付款方式：

具体采购订单签订生效，乙方将设备全部完好运到甲方指定地点，进行安装、调试。甲方应在货到后 15 工作日内完成验收，验收合格后，乙方按照 13% 增值税税率向甲方开具合法增值税专用发票（如果在合同履行期间，税收法律法规有任何修订，且该修订引起本合同适用税率发生变化，则本合同税率将随之调整。）并提供相应的电子版信息（发票扫描件），发票中的名称及型号需与订单严格一致，对于订单中购买的主机在实际交付时包括配件（如显示器、鼠标、网卡等）或服务（如售后服务、维修维护等）的情形，发票中“货物或应税服务、劳务名称”一栏，应体现为“主机品名+（含配件和/或服务）”的形式。如出现不一致情况，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新开具发票，因此造成的付款延期情况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在接到甲方开票通知后及时开票，保证当月 20 号之前发票到达甲方公司，若晚于 20 号则无法报税，且发票不允许跨月报销，晚于 20 号的到票只能做退票处理。在发票日起 30 天内甲方向乙方以银行电汇方式支付订单总金额的 100%。如收到发票后超出 30 天未付款造成逾期付款的，乙方有权针对后续订单不予发货。若验收存在质量问题，则由乙方负责免费更换，直至问题解决。问题解决前，验收及付款时间相应顺延。货到 15 工作日后，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验收，经乙方催告后，甲方在货到 22 工作日内未对设备质量提出异议的视为验收合格。验收的完成以甲方出具验收报告单为准（视为验收合格情况除外）。  
账号确认：乙方确认甲方将合同款项支付至下列账户，并承诺无论何种原因变更账号，将第一时间通知甲方并与甲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由此产生的付款延迟，甲方不承担责任

乙方开户行：中国银行重庆沙坪坝支行营业部

乙方账号：108802945864

联行号：104653083991

- 4.3 乙方接受的支付方式为：电汇，甲方必须将合同款汇至乙方指定银行账户。
- 4.4 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应税劳务清单需从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在传递增值税专用发票时需同

时向甲方提交增值税专用发票及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应税劳务清单对应的电子版信息(发票扫描件)。

- 4.5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增值税发票符合税法规定,如果不符,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予以退换,由此产生责任由乙方承担。

## 第五章交货和运输条款

5.1 甲方将纸面订单送达乙方(送达时间以快递送达时间计)之第1个工作日起,①乙方需于7个工作日内对订单签章确认并以快递邮寄回传至甲方(以甲方收到乙方签字/盖章的订单原件日期为准);②如乙方无异议,双方法人(或代表人)签字/盖章则订单生效;如乙方对订单内容有异议,需于甲方订单送达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书面反馈,未反馈的视为对订单内容无异议在此种情况下该订单均生效。

- 5.2.1 甲方以盖章的电子版方式下发展单同时将开票信息发送至乙方邮箱并电话通知乙方。乙方于收到订单后迅速安排进单生产。乙方保证在订单生效后14个工作日内(笔记本20个工作日)将产品交到甲方或甲方下属公司指定地点。乙方需分批交付订单项下产品的,需于交货前3个工作日内书面征得甲方同意,以便做好接货准备。

- 5.2.2 甲方以电采平台下发展单(以电采平台系统时间)①乙方需于2个工作日内对电采平台订单点击接收,如乙方对订单内容有异议,需于接收日(以电采平台系统时间)起3个工作日内书面反馈,未反馈的视为对订单内容无异议,在此种情况下该订单均生效。

②如乙方对电采平台下发展的订单超于2个工作日一直未接收,则视为乙方自动接收订单并对订单内容无异议,在此种情况下该订单均生效

- 5.3 乙方保证货物发送至甲方或甲方下属公司指定地点;且乙方负责将所有设备搬运至甲方或甲方下属公司指定楼层及办公室。

- 5.4 乙方承担货运途中货物的损毁与灭失的风险及运费,如有货物损坏或灭失的情况发生,乙方负责免费更换或补充货物。

- 5.5 本协议产品的货物风险自协议产品交付甲方时起,转移至甲方。

## 第六章 验收

- 6.1 甲方将严格按照订单及附件一的要求对乙方提供设备的质量、规格技术参数进行验收,乙方必须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是原厂生产的、全新的(包括零部件或配件),并完全符合原厂质量检测标准和国家质量检测标准以及本协议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对验收时不符合验收标准的部分,乙方负责在甲方要求的合理时间内免费更换。

- 6.2 如在甲方开箱检验中发现货物有任何短少、缺损、缺陷或与协议规定不符,由乙方在甲方要求的合理时间内免费进行更换或补发并送至采购订单约定的安装现场,需要安装的进行安装。

- 6.3 如果乙方未在双方约定时间内更换或补发完毕,导致延期的,乙方应按照本协议9.1.1、9.1.2条承担违约责任。

- 6.4 货物原厂商所提供的设备,在保修期范围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乙方负责解决,且解决问题的最长周期为:双方邮件确认问题之日起20个工作日。若乙方解决问题的最长周期超过20个工作日,则应将设备保修期顺延超出的时长。(备注:甲方及下属公司采购出现质量问题,甲方及下属公司邮箱详见下发展至乙方的采购订单)

## 第七章 售后服务及支持

- 7.1 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协议产品为全新、完整、未使用过的产品。乙方保证其所提供的技术资料是完整的，清晰和准确的，且符合本协议及各附件的有关规定。乙方在交付货物时应当提供该货物的合格证书、出厂证明或原产地证明、说明书、保修卡、各种安装介质等相关文件，并提供采购清单，其中包括：名称、型号、规格、数量。
- 7.2 乙方严格按照生产厂家提供的设备保修承诺对设备进行保修。保修期内，设备发生问题（由于甲方过错造成的除外），乙方应无偿负责处理。乙方提供给甲方的产品均包含产品原厂商：惠普提供的标准售后服务。具体见附件五：设备原厂商售后服务承诺书。如因甲方人为损坏设备则乙方不承担免费维修责任，需收取维修费用。
- 7.3 乙方另外为甲方提供以下特别服务：
- 保修期内的故障，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的2小时内响应，以确定坏损件情况，就排除故障或更换坏损件的产品做出决定并立即书面通知最终用户。
  - 在保修期内，如果乙方对该协议产品的运行、维护、保证方面进行了技术改进，乙方应积极向甲方推广。乙方应免费向甲方提供与这些技术改进有关的详细技术资料。
  - 自购机日起第8日至第15日内（含），如果甲方所购买的设备出现《微型计算机商品性能故障表》所列性能故障，甲方可以选择换货或修理，如甲方选择整机更换，乙方应免费为甲方更换同型号同规格的商品或不低于原商品性能的同品牌新商品。
  - 对整机/主要硬件更换时间超过48小时的，需提供备用设备。
- 7.4 乙方可为甲方定制多种服务解决方案，如高可靠解决方案，硬盘阵列解决方案等，双方可就此另外协商。

## 第八章 双方权利义务

### 8.1 甲方的权利、义务

- 8.1.1 甲方有权审查供货单位的法人资格、经营权和信用等资信情况，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提供相关资料。
- 8.1.2 甲方提供存放设备的场地及安装设备的必要条件，包括运输通道、电源供应等。
- 8.1.3 甲方为乙方现场安装设备尽可能提供相应的协助，如搬运工具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 8.1.4 甲方应按订单的规定将各期款项按时支付给乙方。

### 8.2 乙方的权利、义务

- 8.2.1 乙方负责按期签章并回传回复采购订单并按时将甲方所需设备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运费由乙方承担。
- 8.2.2 乙方应按甲方提出的技术要求精心安装和调试，保证安装进度和质量。安装调试费用由乙方承担。
- 8.2.3 乙方应按照订单约定的时间将设备交付给甲方使用，由于乙方原因而未能按时交付的，乙方要承担违约责任。若交付的设备不完整无法正常使用的，视为相关的设备未交付。
- 8.2.4 乙方应在甲方的允许下进行设备的安装调试及试运行。在安装调试及试运行中，由于乙方擅自使用或操作不当，造成损坏或其他问题应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 8.2.5 乙方保证甲方购买并货款支付完毕后的设备客户名称信息为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分子公司。

## 第九章 违约责任

- 9.1 如果因乙方不能按照采购订单及本协议规定的时间履行义务，由乙方就迟延履行承担违约责任。
- 9.1.1 订单生效后，若乙方未按规定的时间交货，乙方每延迟一天交货，每天应向甲方支付延迟交货部分的金额的1%违约金，但延迟履行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延迟交货部分合同总额的5%。上述违约金的支付不免除乙方的交货责任。（延迟交货部分是指到期未交付的设备，其中因乙方交付的产品未通过甲方验收或因产品不完整而导致无法正常使用的，则视为整机设备未交付）。
- 9.1.2 订单生效后，若乙方逾期交货超过10个工作日（含）的（不可抗力除外）则视为乙方单方终止该订单，甲方有权单方解除该订单，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订单总金额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补足。
- 9.1.3 订单生效后，若乙方逾期交货超过20个工作日（含）的（不可抗力除外），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累计不超过生效订单总金额的10%。
- 9.2 如果因为甲方原因未能按照本协议第四章规定按时足额付款（乙方有违约情形或不可抗力除外），乙方有权单方暂停或取消订单或服务。乙方违约造成甲方付款延迟的，不视为甲方付款延迟违约。
- 9.3 经双方确认的订单，乙方逾期签章并回传订单的，乙方每延迟一个工作日，应向甲方支付500元违约金/份。订单送达后未在规定时间确认订单的，延迟超过7个工作日或订单送达后乙方无法定理由以自己的行为表示或明确表示不供货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乙方向甲方支付50000元违约金。
- 9.4 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必须完全符合本协议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设备规格型号或配置发生变更应注明，必须经甲方书面确认，并且由乙方承担由于更换硬件所产生的一切责任和费用，包括退货。如果违反上述条款，由乙方向甲方支付本次订单总价款5%的违约金。
- 9.5 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原厂生产的正规产品，如果乙方所提供产品为非正规产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双倍赔偿，并责令其更换，直至符合附件配置要求为准。
- 9.6 甲方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按照约定进行整换货，如经整改/换货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该订单，乙方应向甲方支付验收不合格产品总价款10%违约金；
- 9.7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单方终止本协议的，应当向甲方支付累计已交货产品总价款10%的违约金，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不足部分还应继续赔偿。
- 9.8 对于未约定具体违约金的其他违约情形，双方另行协商，违约方每发生一项违约须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但不得低于1000元
- 9.9 甲方提出书面索赔通知后(包括已约定的电子邮箱发送的电子邮件通知)5个工作日内乙方未书面回复，该索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
- 9.10 无论有无任何其他或相反的规定，本协议和/或基于本协议达成的所有订单项下：①除人身伤害（包括死亡）外，乙方的全部责任，将累计仅限于所涉及订单总金额的20%；②乙方支付的违约金的总额累计不超过所涉及生效订单总金额的10%；③甲乙双方均不为下列各项承担责任：任何宕机费用、收益或利润的减少、误工费用、间接损失。

## 第十章 不可抗力

- 10.1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协议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迟延履行协议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 10.2 如果因不可抗力的影响致使本协议中止履行30个日历日或以上时，甲方或者乙方均有权利终止本协议，并书面通知对方。

## 第十一章 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 11.1 本协议及本协议项下采购订单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11.2 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纠纷，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无法协商解决的，按照以下方案解决：因产品质量发生的争议，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其他争议，由被告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第十二章 保密条款

- 12.1 双方承诺有关本协议的全部细节不得以任何方式透漏给第三方或本公司其他无关人员。
- 12.2 双方承诺将把其从另一方处得到或于履行本协议期间获知的有关另一方的信息和资料视为机密信息并保守秘密，并于本协议终止时应另一方要求归还或销毁机密信息，包括其所有副本。
- 12.3 除非本协议任一方另行声明，保密期限为本协议有效存续期间和期满后3年。

## 第十三章 软件使用权和知识产权

- 13.1 乙方保证在其合理所知的范围内，在原厂出厂时其供应的惠普品牌的货物上安装使用的软件均为合法。第三方因本合同项下提供的惠普品牌的产品侵犯其知识产权而对甲方提起的指控抗辩和/或和解，甲方应立即将索赔书面告知乙方并授予乙方全权控制或和解该索赔的权利。乙方将支付侵权索赔的抗辩费用、乙方谈妥的和解费用及法院判决的损害赔偿。乙方对于使用未经授权的产品而导致的索赔不承担责任。

## 第十四章 协议生效及其他

- 14.1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合同章或公章之日起生效。
- 14.2 协议的续展、终止
- 14.2.1 在上述合作期限结束前的最后30个工作日内，双方将就今后合作事宜进行磋商。如双方就今后合作事宜达成一致，本协议可以续展，由双方另行签订续展协议。
- 14.2.2 在上述合作期限结束前的最后30个工作日内，双方就今后合作事宜不能达成一致，则双方合作在本协议期限届满时终止。但在上述合作期限内甲方下发至乙方的订单将继续有效，双方应继续履行各自应履行的义务。
- 14.3 如果乙方在履行协议和采购订单的过程中严重违约和/或发生严重产品质量或服务质量问题，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和本协议项下的所有采购订单，并要求乙方对所造成的损失按照本协议及根据本协议签署的约定予以确认和赔偿。
- 14.4 本协议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4.5 本协议中协议各方的某些义务，包括保密条款，在本协议终止或有效期之后仍对协议各方具有约束力。
- 14.6 本协议各章标题仅为提示之用，应以条文内容确定各方的权利义务。
- 14.7 如果本协议的任何条款在任何时候变成不合法、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而不从根本上影响本协议的效力时，本协议的其它条款不受影响。
- 14.8 在本项目扩容部分中，双方将就具体购买价格另行协商。
- 14.9 双方应各自承担中国有关机构根据中国税法向其征收的所有与协议执行有关的税务。
- 14.10 附件作为本协议的一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4.11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附件一所列产品如配置、型号等未发生变化则价格（中标单价）为固定单价，不因市场、汇率等外部环境因素而变化；若甲方提出产品型号变更则双方协商解决。
- 14.12 附件三中所列采购数量，仅作为乙方安排生产的参考，不作为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及其下属公司的采购数量，甲方及甲方下属公司具体采购数量以本协议有效期内下发至乙方的采购订单为准。
- 14.13 乙方同意承诺并保证，遵守我国商务部、美国财政部外国资产管理办公室（OFAC）、美国商务部（BIS）、联合国安理会、欧盟以及其他适用有权机关针对被制裁的国家和地区所制定及实施法律、法规和政策。
- 14.14 乙方承诺在执法机构的出口管制相关调查中提供一切需要的文件支持甲方。
- 14.15 如果乙方违反本条款 14.13 的规定，因此导致甲方签署本合同的行为违法，甲方有权拒绝履行合同相关条款。在前述情况下，乙方同意放弃就甲方拒绝履行合同相关条款向甲方主张承担违约责任的权利。

以下无正文

甲方：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建军

地址：保定市朝阳南大街 2076 号

邮箱：gwzongheke@gwm. cn

邮编：071000

帐号：100148043458

开户银行：中行保定裕华支行

联行号：104134000029

纳税人识别号：91130000105941835E

授权代理人：尚飞飞 

联系电话：0312-2198746

日期：2022. 1. 15

乙方：惠普（重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庄正松

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西园一路 22 号

邮箱：gule.gei@hp. com

邮编：404100

帐号：108802945864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重庆市分行沙坪坝支行

联行号：104653083991

纳税人识别号：9150000069122001XH

授权代理人：给古乐 

 合同专用章

开户行：中国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联行号：10000901510249628

联系电话：13501051607

日期：2022. 1. 15



## 2022年集采-主机类配置明细

类别	参数规格	HP对应型号及参数	数量
笔记本电脑 C1a	类别	参数规格	
	CPU	第11代智能英特尔® 酷睿™ i5-1135G7(4 核, 8M 缓存, 频率 2.4GHz, 睿频 4.2GHz)	1
	主板	intel 芯片组与处理器集成	1
	内存	8GB DDR4 3200MHz	2
	硬盘	512GB PCIe® M. 2 SSD	1
	显卡	英特尔 Iris® Xe 集成显卡	---
	网卡	Wi-Fi6 AX201 2x2 + 蓝牙 5组合模块, 千兆无线网卡 支持5GHz频段	---
	显示器	14.0 英寸全高清 (1920 x 1080) IPS, 250 尼特, 非触控, 内置摄像头 (无坏点、无亮点、无暗点、无彩点)	1
	鼠标	原装USB光电鼠标	1
	键盘	防泼溅	1
	I/O接口	3 个 USB 3.1 Gen1 端口 (1 个支持关机充电); 1 个 SuperSpeed USB Type-C® 10Gbps 速率端口 ( 主机充电、DisplayPort™); 1 个 RJ-45 端口; 1 个耳机/ 麦克风组合插孔; 1 个HDMI 1.4b 端口	---
	操作系统	预装Win 10或11 Professional 64位正版操作系统	1
	其他	45瓦时可快速充电 (3 芯), 高性能锂聚合物电池, 支持快速充电、原装普通包、TYPE-C接口适配器	1
	重量	≥1.38 Kg	---
	售后服务	三年整机保修, 下一工作日上门服务, 三年7天24小时热线支持服务; (鼠标1年保修、电池1年保修)	---
	类别	参数规格	
笔记本电脑 C1b	CPU	第11代智能英特尔® 酷睿™ i5-1135G7(4 核, 8M 缓存, 频率 2.4GHz, 睿频 4.2GHz)	1
	主板	intel 芯片组与处理器集成	1
	内存	8GB DDR4 3200MHz	2
	硬盘	512GB PCIe® M. 2 SSD	1
	显卡	英特尔 Iris® Xe 集成显卡	---
	网卡	Wi-Fi6 AX201 2x2 + 蓝牙 5组合模块, 千兆无线网卡 支持5GHz频段	---
	显示器	15.6 英寸全高清 (1920 x 1080) IPS, 250 尼特, 非触控, 内置摄像头 (无坏点、无亮点、无暗点、无彩点)	1
	鼠标	原装USB光电鼠标	1
	键盘	防泼溅	1
	I/O接口	3 个 USB 3.1 Gen1 端口 (1 个支持关机充电); 1 个 SuperSpeed USB Type-C® 10Gbps 速率端口 ( 主机充电、DisplayPort™); 1 个 RJ-45 端口; 1 个耳机/ 麦克风组合插孔; 1 个HDMI 1.4b 端口	---
	操作系统	预装Win 10或11 Professional 64位正版操作系统	1
	其他	45瓦时可快速充电 (3 芯), 高性能锂聚合物电池, 支持快速充电、原装普通包、TYPE-C接口适配器	1
	重量	≥1.74 Kg	---
	售后服务	三年整机保修, 下一工作日上门服务, 三年7天24小时热线支持服务; (鼠标1年保修、电池1年保修)	---
	类别	参数规格	
笔记本电脑 C1c	CPU	第11代智能英特尔® 酷睿™ i5-1135G7(4 核, 8M 缓存, 频率 2.4GHz, 睿频 4.2GHz)	1
	主板	intel 芯片组与处理器集成	1
	内存	8GB DDR4 3200MHz	2
	硬盘	512GB PCIe® M. 2 SSD	1
	显卡	英特尔 Iris® Xe 集成显卡	---
	网卡	Wi-Fi6 AX201 2x2 + 蓝牙 5组合模块, 千兆无线网卡 支持5GHz频段	---
	显示器	13.3 英寸全高清 (1920 x 1080), 250 尼特(无坏点、无亮点、无暗点、无彩点) 内置摄像头	1
	鼠标	原装USB光电鼠标	1
	键盘	防泼溅	1
	I/O接口	2 个 USB 3.1 Gen1 端口 (1 个支持关机充电); 1 个 SuperSpeed USB Type-C® 10Gbps 速率端口 ( 主机充电、DisplayPort™); 1 个耳机/ 麦克风组合插孔; 1 个HDMI	---
	操作系统	预装Win 10或11 Professional 64位正版操作系统	1
	其他	45瓦时可快速充电 (3 芯), 高性能锂聚合物电池, 支持快速充电、原装普通包、TYPE-C接口适配器	1
	重量	≥1.28 Kg	---
	售后服务	三年整机保修, 下一工作日上门服务, 三年7天24小时热线支持服务; (鼠标1年保修、电池1年保修)	---
	类别	参数规格	
笔记本电脑 C2a	CPU	第11代智能英特尔® 酷睿™ i7-1165G7 (4 核, 12M 缓存, 基本频率 2.8GHz, 最高睿频 4.7GHz)	1
	主板	intel 芯片组与处理器集成	1
	内存	独立8GB DDR4 3200MHz	2
	硬盘	1T PCIe® M. 2 SSD	1
	显卡	英特尔 Iris® Xe 集成显卡	---
	网卡	Wi-Fi6 AX201 2x2 + 蓝牙 5组合模块, 千兆无线网卡 支持5GHz频段	---
	显示器	14.0 英寸全高清 (1920 x 1080) IPS, 250 尼特, 非触控, 内置摄像头 (无坏点、无亮点、无暗点、无彩点)	1
	鼠标	原装USB光电鼠标	1
	键盘	防泼溅	1
	I/O接口	3 个 USB 3.1 Gen1 端口 (1 个支持关机充电); 1 个 SuperSpeed USB Type-C® 10Gbps 速率端口 ( 主机充电、DisplayPort™); 1 个 RJ-45 端口; 1 个耳机/ 麦克风组合插孔; 1 个HDMI 1.4b 端口	---
	操作系统	预装Win 10或11 Professional 64位正版操作系统	1
	其他	3芯 45 Wh长效锂电池、原装普通包、TYPE-C接口适配器	1
	重量	≥1.38 Kg	---
	售后服务	三年整机保修, 下一工作日上门服务, 三年7天24小时热线支持服务; (鼠标1年保修、电池1年保修)	---
	类别	参数规格	
笔记本电脑 C2b	CPU	第11代智能英特尔® 酷睿™ i7-1165G7 (4 核, 12M 缓存, 基本频率 2.8GHz, 最高睿频 4.7GHz)	1
	主板	intel 芯片组与处理器集成	1
	内存	8GB DDR4 3200MHz	2
	硬盘	1T PCIe® M. 2 SSD	1
	显卡	英特尔 Iris® Xe 集成显卡	---
	网卡	Wi-Fi6 AX201 2x2 + 蓝牙 5组合模块, 千兆无线网卡 支持5GHz频段	---
	显示器	15.6 英寸全高清 (1920 x 1080) IPS, 250 尼特, 非触控, 内置摄像头 (无坏点、无亮点、无暗点、无彩点)	1
	鼠标	原装USB光电鼠标	1
	键盘	防泼溅	1

I/O接口	3 个 USB 3.1 Gen1 端口 (1 个支持关机充电); 1 个 SuperSpeed USB Type-C® 10Gbps 速率端口 ( 主机充电、DisplayPort™); 1 个 RJ-45 端口; 1 个耳机/ 麦克风组合插孔; 1 个HDMI 1.4b 端口	---
操作系统	预装Win 10或11 Professional 64位正版操作系统	1
其他	45瓦时可快速充电 (3 芯) , 高性能锂聚合物电池, 支持快速充电、原装普通包、TYPE-C接口适配器	1
重量	≥1.74 Kg	---
售后服务	三年整机保修, 下一工作日上门服务, 三年7天24小时热线支持服务; (鼠标1年保修、电池1年保修)	---
类别	参数规格	HP ProBook 430 G8
笔记本电脑 C2c	CPU	第11代智能英特尔® 酷睿™ i7-1165G7 (4 核, 12M 缓存, 基本频率 2.8GHz, 最高睿频 4.7GHz)
	主板	intel 芯片组与处理器集成
	内存	8GB DDR4 3200MHz
	硬盘	1T PCIe® M. 2 SSD
	显卡	英特尔 Iris® Xe 集成显卡
	网卡	Wi-Fi6 AX201 2x2 + 蓝牙 5组合模块, 千兆无线网卡 支持5GHz频段
	显示器	13.3 英寸全高清 (1920 x 1080), 250 尼特(无坏点、无亮点、无暗点、无彩点) 内置摄像头
	鼠标	原装USB光电鼠标
	键盘	防泼溅
	I/O接口	2 个 USB 3.1 Gen1 端口 (1 个支持关机充电); 1 个 SuperSpeed USB Type-C® 10Gbps 速率端口 ( 主机充电、DisplayPort™); 1 个耳机/ 麦克风组合插孔; 1 个 HDMI
	操作系统	预装Win 10或11 Professional 64位正版操作系统
	其他	45瓦时可快速充电 (3 芯) , 高性能锂聚合物电池, 支持快速充电、原装普通包、TYPE-C接口适配器
	重量	≥1.28 Kg
	售后服务	三年整机保修, 下一工作日上门服务, 三年7天24小时热线支持服务; (鼠标1年保修、电池1年保修)
类别	参数规格	HP Zbook Fury 15 G8
笔记本电脑 C4	CPU	英特尔®酷睿™ i7-11850H处理器 (8核, 2.5GHz, 4.8GHz Turbo, 24MB三级高速缓存)
	主板	Intel Mobile WM590
	内存	16GB DDR4 3200MHz
	硬盘	1T PCIe M. 2 SSD
	显卡	独立 NVIDIA® Quadro® A2000 (4 GB GDDR6 专用)
	网卡	Wi-Fi6 AX201 2x2 + 蓝牙 5组合模块, 千兆无线网卡 支持5GHz频段
	显示器	15.6英寸 IPS 防眩目全高清(1920 x 1080)显示屏、内置摄像头(无坏点、无亮点、无暗点、无彩点)
	鼠标	原装USB光电鼠标
	键盘	防泼溅
	I/O接口	左侧:1 RJ-45; 1个耳机/麦克风组合; 1个超高速USB Type-A 5Gbps信令速率(充电); 1个超高速USB Type-A 5Gbps信号速率 右侧:1个电源连接器; 1个迷你显示端口1.4; 1个HDMI 2.0b2个Thunderbolt 4, 采用USB4 Type-C 40 Gbps信号速率(USB供电 、显示端口1.4、惠普睡眠和充电)
	操作系统	预装Win 10或11 Professional 64位正版操作系统
	其他	8芯 94Wh 锂离子电池带快速充电技术™, 原装普通包
	重量	起始重量为 2.35 千克
	售后服务	三年整机保修, 下一工作日上门服务, 三年7天24小时热线支持服务; (鼠标1年保修、电池1年保修)
类别	参数规格	HP Z6 G4
工作站B2	CPU	英特尔至强银牌 4215R 3.2GHz, 8C, 9.6GT/s 2UPI, 11MB 缓存, HT(130W)
	主板	英特尔® C622芯片组
	内存	16GB (8GB*2) DDR4 2933MHz ECC
	硬盘	M. 2 512GB PCIe NVMe 固态硬盘
	硬盘	2TB 7200转SATA
	显卡	NVIDIA RTX A2000
	声卡	集成
	网卡	集成Intel 10/100/1000M
	显示器	专业级21.5英寸全高清 16:9宽屏液晶显示器, ≥250cd/m², ≥1000:1静态对比度, 分辨率≥1920 x 1080, 可视角度≥垂直160° /水平170° (工作站专用, 屏幕高度可调整, 无坏点、无亮点、无暗点、无彩点)优先DP链接 (HDMI链接备用), 五年质保 期内因显示器关键部件硬件故障损坏无需等待维修, 直接由原厂更换
	键盘	原厂USB键盘
	鼠标	原厂USB鼠标
	操作系统	预装Win 10或11 Professional 64位正版操作系统
	售后服务	5-5-5服务 (五年免费备件维修-五年免费维修劳务-五年免费现场响应, 含显示器、键盘和鼠标), 五年金牌电话技术支持 (7x24); 5年硬盘不返还服务

附件：甲方下属公司列表

1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53	蜂巢智转向科技河北有限公司保定分公司	105	造创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57	日照市爱城置业有限公司	209
2	保定市长城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54	蜂巢智转向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106	浩博汽车零部件（泰州）有限公司	158	天津市爱城置业有限公司	210
3	重庆启邦物流（秦川）有限公司	55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保定氢能试验分公司	107	造创汽车零部件（日照）有限公司	159	郑州市爱城置业有限公司	211
4	享运冷链物流（秦川）有限公司	56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保定氢能试验分公司	108	浩博汽车零部件（宁阳）有限公司	160	青岛爱城置业有限公司	212
5	享运冷链物流（平湖）有限公司	57	蜂巢智领动力科技（江苏）有限公司场中分公司	109	浩博汽车零部件（平湖）有限公司	161	武汉市爱城置业有限公司	213
6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58	纳诚工科汽车系统有限公司	110	浩博汽车零部件（沈阳）有限公司	162	无锡爱城置业有限公司	214
7	厦门长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9	纳诚工科汽车系统有限公司保定自动化技术分公司	111	浩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63	保定市爱阳置业有限公司	215
8	重庆启邦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60	纳诚工科汽车系统有限公司保定模具技术分公司	112	浩博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164	杭州爱城置业有限公司	216
9	重庆启邦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61	纳诚工科汽车系统有限公司保定五金水箱工控车间分公司	113	浩博汽车零部件（张家港）有限公司	165	南京市爱城置业有限公司	217
10	保定长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62	纳诚工科汽车系统有限公司顺平精工压铸分公司	114	保定市浩博像胶制品有限公司	166	广州市爱城置业有限公司	218
11	北京长城乐晟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63	纳诚工科汽车系统有限公司保定五金水槽工控车间分公司	115	保定亿新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167	重庆爱城置业有限公司	219
12	日照威泰汽车有限公司	64	纳诚工科汽车系统有限公司保定除油车间分公司	116	保定长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68	西城新区爱和城置业有限公司	220
13	日照威泰汽车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65	纳诚工科汽车系统有限公司保定五金再生资源分公司	117	保定市创企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69	成都爱有城置业有限公司	221
14	重庆市长城汽车售后服务有限公司	66	纳诚工科汽车系统有限公司顺平精工铸造车间分公司	118	毫木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170	北京爱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22
15	重庆市永川区长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67	纳诚工科汽车系统有限公司高碑店精工车间分公司	119	飞的科技有限公司	171	北京爱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23
16	上海合弗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68	纳诚工科汽车系统有限公司保定期工压铸分公司	120	飞的科技有限公司保定期分公司	172	北京爱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24
17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物流公司	69	纳诚工科汽车零部件（场中）有限公司	121	北京爱博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173	北京爱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25
18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70	江苏省隆金材料有限公司	122	天津爱有城置业有限公司	174	保定市博创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226
19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71	纳诚工科汽车零部件（重庆）有限公司	123	蜂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5	重庆领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27
20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72	纳诚工科汽车零部件（泰州）有限公司	124	蜂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保定期分公司	176	重庆领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28
21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徐州魏派分公司	73	纳诚工科汽车零部件（日照）有限公司	125	蜂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7	保定市爱有城置业有限公司	229
22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市售后分公司	74	纳诚工科汽车系统有限公司欧洲办事处	126	蜂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8	重庆爱有城置业有限公司	230
23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徐州魏派分公司	75	荆长长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27	蜂巢能源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179	重庆市爱有城置业有限公司	231
24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市华弗销售分公司	76	纳诚工科汽车系统（平湖）有限公司	128	保定长城废汽回收乐融有限公司	180	博创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32
25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平湖分公司	77	纳诚工科汽车零部件（张家港）有限公司	129	保定市始端机械有限公司	181	保定爱有城置业有限公司	233
26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公司	78	保定市博创汽车模具技术有限公司	130	保定长城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182	保定博创园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34
27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保定期技术研发分公司	79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保定期工铸造分公司	131	江苏威能动力工业有限公司	183	保定中科供排水有限公司	235
28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80	曼德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132	未得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4	保定中科供排水有限公司	236
29	阳光汽车有限公司	81	曼德电子电器有限公司保定期水电气分公司	133	未得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5	保定爱有城置业有限公司	237
30	天津长城海润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82	曼德电子电器有限公司保定期五金系统分公司	134	上海燃然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186	保定中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31	天津欧立盈资管有限公司	83	曼德电子电器有限公司保定期五金有限公司	135	张家口爱港豪之城置业有限公司	187	天津长城共享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32	枣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4	曼德电子电器有限公司保定期光能分公司	136	保定市长城实业有限公司	188	欧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3	保定一见启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85	曼德电子电器有限公司保定期热系统分公司	137	保定市长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89	纷时技术有限公司	
34	天津长城精益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86	曼德汽车零部件（重庆）有限公司	138	日照长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90	哈弗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35	蜂巢易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7	曼德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139	重庆长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91	上海欧哈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36	蜂巢智动力系统（江苏）有限公司	88	曼德光电（泰州）有限公司	140	秦皇岛长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92	保定市长城中学分校	
37	蜂巢智系统（江苏）有限公司	89	曼德汽车零部件（泰州）有限公司	141	华北蓝海市长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93	河北雄安支队共享教育有限公司	
38	蜂巢智动系统河北有限公司	90	曼德电子电器有限公司保定期五金分公司	142	张家口市长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94	云弘车联科技有限公司	
39	蜂巢智动系统有限公司	91	曼德电子电器有限公司保定期五金分公司	143	保定市爱有城置业有限公司	195	保定爱有城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0	蜂巢智行传动系统（江苏）有限公司	92	曼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保定期坐垫分公司	144	保定市爱城置业有限公司	196	保定市万维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41	蜂巢传动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93	浩博汽车系统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145	天津津爱置业有限公司	197	保定市长城学校	
42	蜂巢电动汽车系统（江苏）有限公司	94	浩博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146	重庆爱有城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8	保定市长城学校王庄分校	
43	蜂巢传动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95	浩博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147	保定市爱有城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9	保定市爱有城高级中学有限公司	
44	蜂巢智转向系统（江苏）有限公司	96	浩博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148	保定市爱有城置业有限公司	200	保定市万维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45	蜂巢智转向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97	浩博汽车零部件（重庆）有限公司	149	长沙爱有城置业有限公司	201	保定市万维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46	上饶市爱城置业有限公司	98	蜂巢只能转向系统（江苏）有限公司	150	数据通信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202	长城爱能科技有限公司	
47	长沙爱之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9	蜂巢智能转向系统（江苏）有限公司	151	长城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203	成都爱有城置业有限公司	
48	蜂巢能源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100	蜂巢智能转向系统（江苏）有限公司	152	苏州爱城置业有限公司	204	重庆爱之天置业有限公司	
49	曼德电子电器有限公司天津气系统分公司	101	蜂巢智能转向系统（湖州）有限公司	153	蜂巢能源科技（湖州）有限公司	205	漫德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50	曼德汽车零部件（荆门）有限公司	102	长城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154	蜂巢能源科技（遂宁）有限公司	206	未势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51	日照碧腾汽车有限公司	103	平海市爱城置业有限公司	155	成都市爱有城置业有限公司	207	保定市爱有城部件（荆门）有限公司	
52	保定市莲池区绿森林教育培訓学校	104	浩博汽车系统有限公司华东区技术研发分公司	156	蜂巢能源科技（乌兰察布）有限公司	208	若奥汽车零部件（乌兰察布）有限公司	

### 附件三：采购计划-定厂定价明细

序号	物资名称	物资型号	惠普开票物资名称	惠普开票规格型号	物料编码	单位	品牌	未税单价	供应商名称	到货周期(工作日、天)	质保期	具体配置	主次供
1	工作站B2	HP Z6 G4	*电子计算机*工作站B2(含显示器/配件/服务)	HP Z6 G4	ZMZB070772	台	惠普	17960.18	惠普(重庆)有限公司	30	5年	见附件	二供方
2	笔记本电脑C1a	HP ProBook 440 G8	*电子计算机*笔记本电脑C1a (含配件/服务)	HP ProBook 440 G8	ZMZB070769	台	惠普	4369.91	惠普(重庆)有限公司	30	3年	见附件	一供方
3	笔记本电脑C1b	HP ProBook 450 G8	*电子计算机*笔记本电脑C1b (含配件/服务)	HP ProBook 450 G8	ZMZB070773	台	惠普	4794.69	惠普(重庆)有限公司	30	3年	见附件	二供方
4	笔记本电脑C1c	HP ProBook 430 G8	*电子计算机*笔记本电脑C1c (含配件/服务)	HP ProBook 430 G8	ZMZB070770	台	惠普	4414.16	惠普(重庆)有限公司	30	3年	见附件	一供方
5	笔记本电脑C2a	HP ProBook440 G8	*电子计算机*笔记本电脑C2a (含配件/服务)	HP ProBook440 G8	ZMZB070774	台	惠普	6033.63	惠普(重庆)有限公司	30	3年	见附件	二供方
6	笔记本电脑C2b	HP ProBook450 G8	*电子计算机*笔记本电脑C2b (含配件/服务)	HP ProBook 450 G8	ZMZB070775	台	惠普	6042.48	惠普(重庆)有限公司	30	3年	见附件	二供方
7	笔记本电脑C2c	HP ProBook 430 G8	*电子计算机*笔记本电脑C2c (含配件/服务)	HP ProBook 430 G8	ZMZB070776	台	惠普	6077.88	惠普(重庆)有限公司	30	3年	见附件	二供方
8	笔记本电脑C4	HP Zbook Fury 15 G8	*电子计算机*笔记本电脑C4 (含配件/服务)	HP Zbook Fury 15 G8	ZMZB070771	台	惠普	9761.06	惠普(重庆)有限公司	30	3年	见附件	一供方

备注：二供的定义是加入到备选，需求部门可以根据需要自行下单。



甲方订单编号：合同号-单位简称首字母-序号(如 乙方订单编号：

## 采 购 订 单

甲方：

乙方(供应商)：

收货地址：

地址：

邮箱：

邮箱：

联系人：

联系人：

邮编：

邮编：

电话/传真：

电话/传真：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 位	单 价 (元)	订 货 量	总 额 (元)	备注(配 置代码)
1	台式机A1	品牌 X888	台	¥ 200.00	10	#####	
2							
3							
4							
5							
6							
7							
8							
总 计				-----			
订单总额大写							
采购相关事项		1. 请于订单生效后30天内将整套货物送至甲方指定地点。 2. 本订单遵循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与XXXXXXX公司于XXXX年X月XX日签署的《XXXXXX合同》(合同编号：XXXXXX)的条款与条件。					

甲方盖章确认：

乙方盖章确认：

甲方签订日期：

乙方签订日期：

开票信息附下

公司名称：

公司税号：

开户行及账号：

公司地址及电话：

发票接收地址：

发票接收人：

手机号码：

货物接收地址：

货物接收人：

手机号码：

订单编号  
订单日期

## 采购订单

供应商代码:

供应商名称:

业务联络人:

联系电话:

联络邮箱:

订购方:

送货地址:

联系人/方式:

订单及物资问题请及时联系订购员或采购员

编号	品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品牌	单位	订货量	验收人	应到货日期	实收数量	申请人	联系方式	备注	申请单位
1													
2													
3													
采购相关事项													
采购员				供应商确认				收货人				收货日期	

## 采购订单

### 基本信息:

订单编号: 结算主体: 供应商:  
订单状态: 含税总额: 供应商联系人:  
采购员: 不含税总额: 供应商电话:  
采购员电话: 协议编号: 账期:

### 收货/收票信息:

收货信息:

收票信息:

### 商品信息:

序号	物料编码/名称/规格	商品货号/名称	品牌	数量	含税单价	申请人/单位/日期	使用人/部门/联系方式	交货日期/周期
1								
备注								
2								
备注								
3								
备注								

**GWM- Export Control and economic sanctions Commitment Form**  
长城汽车-出口管制及经济制裁筛查表

Complete below  
 请完成以下内容

<b>A. Partner</b> A. 合作伙伴		<b>B. Legal Representative</b> B. 法人代表	
Company Name 公司名称	惠普（重庆）有限公司	First Name, Family Name 姓名	庄正松
Address 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园一路22号	Birth date (dd/mm/yy) 出生日期 (日/月/年)	1963年9月30日
Country 国家 City & State/Province 城市&州/省	中国/重庆市	Nationality 国籍	中国台湾地区
Tracking Number (Foreign companies)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企业)	9150000069122001XH	Type of ID document and ID number 身份证件类型和号码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01699176
Sanctioned Party? 是否为制裁名单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Yes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No	Sanctioned Party? 是否为管制制裁名单个人?	<input type="checkbox"/> Yes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No
Embargo country/region? <sup>1</sup> 禁运国/地区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Yes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No	Embargo country/region? <sup>1</sup> 禁运国/地区国籍?	<input type="checkbox"/> Yes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No
If the Payment Receiver and Consignor are not the same as Partner, provide the name of the Payment Receiver and Consignor. 若收款方和发货方与合作伙伴不一致,请提供收款方和发货人的公司名称。若一致,无需填写。	Name of Payment Receiver: 收款方公司名称:	Sanctioned Party? <sup>1</sup> 是否为管制制裁名单个人? <sup>1</sup>	<input type="checkbox"/> Yes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No
	Name of Consignor: 发货方公司名称:	Sanctioned Party? <sup>1</sup> 是否为管制制裁名单个人? <sup>1</sup>	<input type="checkbox"/> Yes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No

**C. Indirect Provision Check**

**C. 间接提供的问题**

- |  |   |
|--|---|
| - Does any sanctioned party control the partner? (e.g. >50% share) 否<br>- 是否有任何管制制裁名单企业/个人控制合作伙伴? (例如, >50%股权) | Yes <input type="checkbox"/> No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br>若填Yes, 长城汽车会要求提供进一步信息<br>If Yes, GWM will ask for detailed information |
| - Does the partner control any sanctioned party? (e.g. >50% share) 否<br>- 合作伙伴是否控制任何管制制裁名单企业/个人? (例如, >50%股权)  | Yes <input type="checkbox"/> No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br>若填Yes, 长城汽车会要求提供进一步信息<br>If Yes, GWM will ask for detailed information |

**D. Information of Goods and Technology to be Purchased for this bidding**

**D. 本次采购的货物及技术相关信息**

- |   |   |
|---|---|
| - Is any export restrictions applicable to the Goods and technologies based on China, EU and US laws and regulations (e.g. registrations in accordance with the US or China Dual-Use Regulation or comparable regulations)?<br>- 中国、欧盟、美国是否有任何适用于交易货物和技术的出口限制? (如, 根据美国或中国两用物项条例或类似法律法规需进行注册备案) | <input type="checkbox"/> Yes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No<br>若填Yes, 长城汽车会要求提供进一步信息<br>If Yes, GWM will ask for detailed information<br>HP's products are subject to US EAR. |
| - Is there any transaction item originated in Crimea/sevastopol, Ukraine?<br>- 交易项目中是否有原产自克里米亚/塞瓦斯托波尔(乌克兰)的货物或技术?   | <input type="checkbox"/> Yes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No<br>若填Yes, 长城汽车会要求提供进一步信息<br>If Yes, GWM will ask for detailed information   |

**E. Form Completed**

**E. 表格填写方**

Name 填写人姓名	给古乐	Phone number 电话号码	13501051607
Date of Completion 填写日期	2021年12月29日	Chop and Signature 公章并签名	开户行: 惠普(重庆)有限公司 账号: 6000005010249320 合 同 专 用 章

**Note (备注):**

1. Embargo country/region include Iran, Cuba, North Korea, Sudan, Syria and Crimea / Sevastopol.
1. 禁运国/地区包括伊朗、古巴、朝鲜、苏丹、叙利亚和克里米亚/塞瓦斯托波尔。
2. The partner should be responsible for the authenticity, accuracy and completeness of the information provided. If the information provided by the supplier is found to be false, GWM has the right to disqualify the partner from bidding. If the contract has been signed, the contract shall be deemed to be invalid.
2. 合作伙伴应对所提供的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若发现供应商提供有虚假信息, 长城汽车有权取消供应商的投标资格; 若合同已签订, 合同应当视为作废。

## 阳光协议

协议双方：甲方：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惠普（重庆）有限公司

为保证甲乙双方在公平、公正、简单、透明原则下签订、履行相关业务合同（供货、开发、工程建设、服务、租赁合同等），避免腐败事件发生，有效保护甲乙双方合法利益，使双方能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签订本《阳光协议》，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甲乙双方应自觉遵从法律、法规及国际规则，积极履行合规义务，需遵循 ISO 37001 反贿赂管理体系要求，积极推进反贿赂体系建设，对业务人员开展合规、廉洁教育活动，使其建立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从业行为。

第二条 甲乙双方不得有以下行为：

（一）双方人员（含员工、劳务派遣人员、临时雇员）均不得采用财物或者其他手段贿赂另一方员工，包括但不限于：

- a. 私自向对方赠送或变相赠送（如赌博、结婚随礼、网络支付、红包、第三方平台等）礼金、礼品；
- b. 私自为对方提供接送、宴请、食宿、洗浴、旅游、娱乐等消费活动；
- c. 私自帮助对方通过投资、低买、高卖等方式牟取利益；
- d. 行贿未遂；其他物质或非物质的贿赂性行为；
- e. 私自与对方发生借钱、借车、租赁、买卖等私人业务关系；
- f. 通过入股、入干股、合资、合作、代工等方式与对方产生私人利益关系；
- g. 与对方存在私人业务往来或受对方委托与他人存在业务往来；
- h. 为对方或受对方委托为他人提供私人方面的便利或优惠条件等私人利益关系；
- i. 法律所禁止的其他贿赂行为。

（二）乙方不得与甲方存在以下关联业务，包括但不限于：

- a. 任用甲方人员的家属、亲戚、朋友、同学与其从事的岗位产生业务关联；
- b. 雇佣甲方离职人员及甲方亲属从事与甲方进行业务接触等敏感岗位；
- c. 未向甲方查询平台（网址：<http://www.e-gwm.cn:3870/>，下同）备案雇佣甲方离职人员；
- d. 与甲方列入查询平台中的人员产生雇佣关系；
- e. 与甲方列入查询平台中的合作方产生合作关系；
- f. 其他与甲方存在利益冲突的关联业务。

（三）双方均不得存在以下不正当竞争、不诚信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 a. 偷盗、欺诈行为；侵犯商业秘密行为；
- b. 违法、违规进行投标、竞标等业务活动；
- c. 在工程招标、建设中谎报、瞒报工程建设、设备等价格，以获取虚高的利润；
- d. 恶意举报竞争对手及对方人员；
- e. 商业诽谤行为；
- f.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或服务行为；
- g. 私自以甲方名义进行宣传、第三方谈判、寻求合作等活动；
- h. 以虚假身份签订、履行合同行为；
- i. 伪造涉及对方任何信息的合同、证件、印章行为；
- j. 其他不正当竞争、不诚信行为。

（四）其他违反不正当竞争、反商业贿赂、反腐败、数据保护、商业秘密、出口管制、贸易制裁、反洗钱、反垄断等合规义务的行为。

如有违反，甲方将对己方的责任人解除劳动合同，对触犯法律的，则追究其法律责任。同时，甲方将依据双方相关业务合同及本协议约定追究乙方违约责任，乙方人员违约不视为个人行为，而视为乙方行为，甲方将追究乙方

违约责任，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关系；对触犯法律的将追究乙方法律责任。具体的违约金金额及计算方式如下：

- 1.——合同标的总额≤10万元（人民币，下同）的，扣除合同标的总额的50%，但不得低于3万元；
- 合同标的总额超过10万元至100万元部分的，按20%扣除；
- 合同标的总额超过100万元部分的，按10%扣除（如：120万元合同应扣5万元+18万元+2万元=25万元）；
- 2.——合同中未体现合同标的总额的，按合同期内实际发生的业务总额依据以上标准进行计算；
- 3.——未签订合同的，按近12个月实际发生的业务总额依据以上标准进行计算；
- 4.——在业务合同签订前、合同履行过程中以及合同履行结束后发生的上述违约行为，除按上述条款追究违约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取消合作、扣除乙方所交保证金或要求支付违约金等；
- 5.——对于上述违约金，甲方有权从任何对乙方的保证金/应付账款/销售激励/奖励中直接扣除。

如甲乙双方员工的亲属以及其他与员工有亲密关系的特定人员以及甲乙双方的代理商、物流公司、外包提供商、承包商、分销商、分包商等存在本条约定的行为，则视为甲乙双方的行为，甲乙双方同意为此行为承担相应的责任。

如乙方对甲方的控股公司（保定市长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控股公司的下属分、子公司实施了本条约定的行为，则视为对甲方实施的行为，乙方同意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三条** 乙方如发生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的不当行为，或在甲方调查过程中，乙方人员不积极配合调查或故意隐瞒相关信息的，则按第二条标准加倍追究违约责任。且乙方同意甲方采取下列措施：

- a. 在与甲方控股或参股范围内各公司在付款、配套比例、新项目合作等方面予以重点限制或终止；
- b. 列入甲方《失信名单》；
- c. 甲方可通过官网等途径向社会公开。

**第四条** 在甲方调查过程中，乙方承诺积极组织人员配合调查，提供重要信息，且未造成恶劣影响的，可视性质和情节轻重按本协议第二条标准减轻违约责任；对属于甲方人员索贿等主动违约行为，在查实情况下，可视情节轻重减轻或免于追究乙方违约责任；对商务礼节中交换的礼品，甲方人员上交后不予处罚，对乙方可原则上免于追究。

**第五条** 对甲方人员索贿及其他合作方不正当竞争等行为，乙方主动举报，一经查实的，甲方可视情况在新项目合作、配套比例、付款等方面优先考虑；对恶意举报的，则追究乙方责任，对触犯法律的，将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第六条** 乙方人员可通过以下方式对甲方人员违约、刁难等腐败行为进行举报或投诉，甲方承诺在一周内核实回复。

手机/短信：13731210088（秘密特工组） QQ:1545941100 微信：gwlianjie

电话：0312-2197836（集团纪检组） 0312-2192999（董事长办）

电子邮箱：gwlianjie@163.com（集团纪检组） gwco@163.com（董事长办）

通讯地址：河北省保定市朝阳南大街2266号董事长办公室（监察审计部） 邮编：071000

**第七条**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甲乙双方要确保所有相关业务人员完全知悉和清楚本协议内容。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适用于双方所有业务合同并作为其附件，是业务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如乙方后续有任何分立或与其他公司兼并等情形，则协议内容应继续对权利义务承继人有效。

本协议未尽事宜，以双方适用的业务合同为准，本协议内容如有修改，则重新签订；如无修改，则长期有效。

甲方单位：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单位：惠普（重庆）有限公司

甲方法人代表：魏建军

乙方法人代表：庄正松

甲方代表：尚飞飞

乙方代表：合 给古乐

2022年1月15日

2022年1月10日

账号：60000501510249628